

德化县公安局

德公复〔2026〕73号

答复类型：B类

关于德化县政协十一届五次会议 第26076号委员提案办理情况的答复

郭春材委员：

您提交的《关于规范金龙步行街交通秩序，提升通行安全与品质的建议》已收悉，我局对此高度重视，深研对策、细化措施，及时规范办理。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随着我县经济持续发展，城区人口规模不断扩大，机动车保有量稳步增长，目前全县小汽车保有量8万余辆。金龙步行街作为城关核心路段，人流、车流高度集中，部分车辆乱停乱放，存在较大道路交通安全隐患。公安交警部门聚焦该路段交通堵点乱象，多措并举强化秩序管控，持续优化通行环境。

一、严抓路面违停整治。常态化加强金龙步行街巡逻管控，依托电子监控等科技设备，严查严处乱停乱放、不按规定掉头等交通违法行为。对占用路面、堵塞消防通道、交叉路口的车辆依法实施拖移；持续整治违法停车、僵尸车、私设停车桩、地锁等占用堵塞应急通道问题，坚持发现一起、整治一起。今年以来，该路段累计查处违停车辆 2300 余起。

二、深化占道联合治理。会同城市管理局等部门，聚焦南门市场摊位、消防通道、主次干道及背街小巷开展综合整治。持续整治店外经营、摊点占道经营、占用人行道及停车泊位经营，以及占用走廊、人行道铺设地毯、设置围挡开展商业促销等突出违法行为。重点查处金龙步行街、南后街占道摆摊、二手车行占用人行道、快递货运车辆违规占道装卸货物等交通乱象，全力保障路段通行井然有序。今年以来，累计清理占道经营、违规设置围挡等违法行为 200 余起。

三、规范夜间停车秩序。立足金龙步行街夜间人流、车流集中现状，会同城管执法部门实地踏勘调研，科学划定夜间临时停车区域，统一施划摩托车专用停放泊位，在道路两侧规范设置限时停车标识，引导群众有序停放车辆。严格落实步行街机动车禁停管控措施，除应急救援车辆、特许配送车辆外，禁止所有小型车辆在步行街内停放，引导车辆统一停放至大润发、将军庙广场停车场，确保道路通行安全畅通。

四、做实源头宣传引导。联合龙浔镇政府、社区及相关职能部门，集中开展金龙步行街环境综合整治宣传活动，依托德化电

视台、“德化公安”微博微信等平台，普及金龙步行街规范停车法律法规，常态化曝光背街小巷违停突出交通违法行为。今年以来，累计发放宣传资料 5000 余份，进社区走访 200 余人次，广泛凝聚群众共识，营造共治共享良好氛围。

分管领导：郑贵军

经办人员：刘志文

联系电话：23562128

德化县公安局

2026 年 7 月 28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县政协提案与文史办，县政府督查室，本局领导，存档。

德化县公安局办公室

2026年7月28日印发

